

# 北京志·人民团体卷·工人组织志

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志·人民团体卷·工人组织志/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著.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04

ISBN 7 - 200 - 05741 - X

. 北... . 北... . 北京市 - 地方志 工会工作 - 概况 - 北京市 . K2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11868 号

责任编辑	陈伟生
版式设计	陈珊珊
总体装帧设计	王 晖 张延宁
本书装帧设计	张中华
责任印制	赵 恒

北京志·人民团体卷·工人组织志

BEIJING ZHI·RENMIN TUANTI JUAN·GONGREN ZUZHI ZHI

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 [www . bph . com . cn](http://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三河市天利华印刷装订有限公司印刷

\*

787 × 1092 16 开本 42.5 印张 彩插 20 页 786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700 册

ISBN 7 - 200 - 05741 - X / K·618

定价: 120.00 元

# 概 述

## 一

工会组织是近代工人运动的产物。

北京的产业工人是在清光绪九年（1883年）门头沟通兴煤矿使用机器提升设备时开始出现的。同年在京西创办神机营机器局，开始有了机器工人。随着邮政、电信、电力、铁路、纺织、印刷、啤酒、火柴、被服等行业的产生和发展，工人数量不断增长。但北京曾经是几朝古都，在明、清是皇族聚居之地，辛亥革命之后，又长期盘踞过军阀、官僚、政客、买办和帝国主义侵略者，主要为这些人服务的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和手工业畸形发展。直到1949年北平解放以前，依然是个消费型城市。工人队伍中多数是手工业工人、搬运工人、店员工人和零散的建筑工人。资本主义民族工业很少，近代工业很不发达，产业工人队伍不足7万人。处在社会最底层的工人群众备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买办的剥削、压迫、欺凌和侮辱，挣扎在死亡线上，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北京工人群众的反抗斗争一直没有停止过。在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工人斗争主要是自发的经济斗争。为保护自己的经济利益，商业、手工业工人大多参加各种行会组织。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在产业工人中不断发生为增加工资、改善待遇而进行的有组织的罢工斗争。但真正成立统一的领导工人阶级斗争的工人组织，则是在五四运动之后，即进入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以后。

北京是我国历史上最古老的城市，是历史名城、几朝古都，又是一座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城市，中华民族的人文积淀深广而丰富。20世纪初，许多寻找救国救民真理的革命先行者都在北京留下了足迹，他们在这里吸取新的知识，探讨救国道路，做唤起民众的工作。反帝反封建的五四运动在这里发生，

成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起点。1919年5月4日当天，长辛店留法预备班的学员和长辛店铁路工厂的艺员养成所、车务见习所的学员就赶到城内参加反帝爱国示威活动。长辛店工人踊跃参加救国十人团，抵制日货，储金救国。6月5日，上海工人为抗议北京政府镇压爱国学生的“六三”大逮捕，举行全市大罢工，长辛店工人也起而响应。具有共产主义先进世界观的知识分子们，看到了工人阶级的伟大力量，决心到工人中去，和工人运动结合。1920年1月，在中国共产主义先驱李大钊影响和指导下的青年知识分子，深入到人力车工人居住区进行调查，了解工人群众的生活。3月，在北京大学成立“马克思学说研究会”，派北京大学学生到门头沟矿区等地向工人宣传马克思主义，开展工人运动。马克思主义和工人运动的早期结合，使北京成为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发源地之一，成为党早期开展工人运动的基地之一。1920年10月，北京成立共产党早期组织、即李大钊领导成立的“共产党小组”以后，1921年1月就在长辛店铁路工人中举办“劳动补习学校”，进行马克思主义革命知识和科学文化的教育，领导工人群众为维护自身权益，向反动统治者展开英勇的斗争。在此基础上，北京市的工会组织诞生了，这就是长辛店铁路工人俱乐部。这个俱乐部与全国各地的工人建立了密切的联系，它的活动在全国产生了重大的影响。1922年，长辛店铁路工人在邓中夏领导下，取得了八月罢工的胜利，改善了全路工人的处境和待遇，显示了团结斗争的威力，提高了工会的威信。1923年，在震惊中外的为争取成立京汉铁路总工会的二七罢工斗争中，包括北京铁路工人在内的京汉沿线各站工人，团结一心，英勇奋斗，写下了可歌可泣的一页。这次斗争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的。北京和全国的早期工人运动典型地说明了，中国工人阶级一开始走上政治舞台就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开展活动的，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也是始终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展壮大起来的。

在大革命、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各个时期，北京工人一直跟着共产党，旗帜鲜明地站在被压迫被剥削人民的前列，向帝国主义、军阀、买办和一切欺压劳动人民的反动统治者、工贼，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上有过多次“左”倾或右倾机会主义造成的挫折，北京的共产党组织、工会组织也多次遭到破坏。但是，不论白色恐怖如何肆虐施暴，黄色工会如何为虎作伥，不论道路如何曲折艰难，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人阶级革命斗争从未停止。

1923年二七惨案后，北京的工会组织被封闭，不少工会骨干被投入监狱或被迫流亡，工人运动转入低潮。1924年1月，在中国共产党的推动和帮助下，孙中山召开了中国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重新解释了三民主义，提出了

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将国民党改组成为以国共合作为核心的各革命阶级反帝反封建的统一战线组织，推动了革命形势的发展。同年10月，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将其所部称为“国民军”，表示同情革命。中共北京地方委员会乘机营救出“二七”中被捕的工人领袖，促进了北方工运的恢复。1925年1月，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总结了国共合作以来的经验，提出了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问题；指出要广泛地组织工人群众，把工人运动和民主革命运动结合起来，把政治斗争和经济斗争结合起来，努力发展工会组织，以壮大无产阶级的组织力量。根据中共四大的精神，中国共产党北京区委员会和北京地方委员会加强了对北京工人运动的领导。1925年3月，北京的印刷工人为了提高工价展开了斗争，罢工四日，取得了胜利。在共产党组织的领导下，印刷工人进一步组织起来，成立了印刷工会。虽然很快被反动势力破坏而夭折，但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以这次罢工中涌现的骨干分子为主，秘密组织了具有赤色工会性质的工人同志会。在五卅运动中，又在工人同志会的基础上组织了“北京工人对英日惨杀同胞雪耻会”，团结广大工人群众，参加了波澜壮阔的反帝爱国运动，先后在东城、南城、西城设立了半公开的“工人俱乐部”。1926年1月1日，北京总工会正式成立，会员队伍迅速扩大，斗争也在更广泛的范围展开。

在共产党领导下、北京总工会的组织下，北京工人与学生、爱国团体联合在一起，提出了“打倒军阀政府，建设国民政府”的口号，掀起了一系列反帝、反封建军阀的爱国斗争，支持国民军反对奉直军阀的斗争，始终站在斗争的前列。反动军阀不甘灭亡，对群众革命运动疯狂反扑，残酷镇压，制造了1926年的三一八惨案。工会组织和工人群众作出了英勇的牺牲，付出了巨大的代价。1927年，反动势力对共产党人和革命者挥起了血腥的屠刀，李大钊英勇就义，北京总工会遭到破坏。中共中央“八七会议”以后，北京出席第四次全国劳动大会的代表、京华印书局工人、共产党员赵铨林执行北京市委的指令，于1927年10月重新组织起北京总工会，但时间不长即遭奉系军阀镇压。共产党在北平的组织要求党员深入工人群众做艰苦细致的工作，战胜黄色工会，建立赤色工会。在铁路、煤矿、电灯、电话、电车、邮务、印刷、火柴、地毯、人力车等行业中，都有工人“自己的工会”，不断地向反动统治者展开坚决的斗争。但是，从1927年7月大革命失败以后，特别是在1931年至1934年的三次“左”倾路线统治期间，中共在白区地方工作（首先是职工运动）中，犯了严重的“左”倾关门主义和冒险主义的错误，给北平的革命运动造成了巨大损失，工会组织也深受其害。“左”倾路线的共同特点是过高估计自己力量，过低估计敌人力量，提出不切实际的斗争纲领，不讲斗争策略，拒

绝利用公开合法的条件和敌人的内部矛盾去争取群众，积蓄力量，不顾环境条件，到处暴动、示威、“飞行集会”，只求速胜，立即夺取政权。结果是在敌人面前完全暴露了自己，也严重脱离了党内外革命群众，革命力量包括工会组织遭受了重大牺牲。

由于反动势力的强大、残暴和革命力量指导思想上的失误，这一时期的工人运动走了曲折的道路，这说明了斗争的极端残酷性和艰巨性，但也闪耀着老一辈革命工人和工运战士英勇斗争的灿烂光辉。在敌人的残酷镇压之下，共产党员、共青团员、革命工人群众屡仆屡起，从未在白色恐怖下屈服。这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革命工人运动中打下的一个重要根基，是北京工人运动史上必须浓墨书写的光荣篇章。

1928年6月，国民党南京政府赶走奉系军阀占领北京，将北京改称北平以后，国民党北平市党部在各行业中进行了组织工会的工作，并成立了“北平市总工会”，用来控制群众，分裂工人阶级队伍，反对共产党。九一八事变之后，在人民群众抗日救国的强大声势下，“北平市总工会”曾以“北平工界抗日救国联合会”的名义进行活动，如组织请愿团向当局要求出兵抗日、宣传不用日货、慰劳抗日将士等，但在活动同时仍摆出一副反共架势。1937年，卢沟桥事变爆发，北平市工人和工会也曾开展抗日救亡和支援卢沟桥抗战的活动。但不久北平沦陷，国民党控制的“北平市总工会”及其所属各业工会均告瓦解。抗日战争结束，国民党抢夺人民胜利果实，恢复了在北平的统治后，派员恢复了它控制下的北平市总工会及各业工会，并利用在他们直接控制下的工会组织积极反共反人民，网罗特务流氓，充当镇压革命工人运动和学生运动的帮手。

抗日战争时期，共产党在北平的地下组织在领导抗日斗争中获得很大发展。1941年，中共中央晋察冀分局建立了城市工作委员会，1944年建立了城市工作部（简称城工部），加强了对平、津、唐山等城市群众工作的领导。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北平工人群众以不同方式向日伪作了斗争。门头沟大台煤矿工人三次配合八路军打击敌人，获得晋察冀边区领导的表彰。平西矿区的工人在共产党领导下，利用各种条件开展罢工斗争，并组织工会。南口铁路工厂工人组织地下工作小组，为平北根据地收集情报、购买和输送药品布匹等物资。有的工人直接加入共产党领导的民兵打击日本侵略者。各行各业工人反抗敌人的经济斗争持续不断。

1945年9月，中共晋察冀中央局批准成立“中共北平市委员会”，刘仁任书记。10月，中共北平市委建立学生工作委员会（学委）、工人工作委员会（工委）、平民工作委员会（平委）、铁路工作委员会（铁委）。1946年6月，

又建立文化工作委员会（文委）。后归晋察冀中央局城工部直接领导。在中共白区工作正确路线指导和城工部的领导下，产业工人、手工业工人、店员、服务业工人反压迫、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争生存、争自由的斗争不断取得胜利，在斗争中发展壮大党的组织。在工人群众聚集的厂矿企业和行业中，建立了许多共产党地下支部，领导工人运动，向国民党政府在北平的法西斯黑暗统治和内战独裁政策，开展了针锋相对的、巧妙的斗争。1948年冬领导和发动北京3000多名电信职工和石景山钢铁厂、长辛店机车车辆厂工人的“饿工”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显示着共产党领导的工人运动在原则坚定性和策略灵活性的结合上已经达到相当成熟的程度。在配合人民解放军和平解放北平中，又胜利地进行了护厂斗争。虽然这个时期北平工人运动的组织者不以工会组织的面目出现，但积累了非常丰富的工人运动经验，也培养造就了一批从事城市群众工作的干部队伍。

这一时期，尽管旧中国的北京产业工人队伍不大，但工人阶级却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和光荣的革命传统。为数不多的产业工人和众多的手工业、苦力运输业和商业、服务行业的工人一起，在中国共产党的教育和组织下团结战斗，充分表现了工人阶级的觉悟性、纪律性、革命的坚定性和彻底性。

1948年8月，在中共中央领导下，在东北解放区首府哈尔滨召开了第六次全国劳动大会，通过了《关于中国职工运动当前任务的决议》等文件，恢复了中华全国总工会，为动员组织全国工人，配合、迎接城市解放，夺取全国胜利作了重要准备。

1949年1月31日北平解放，文明古都从此获得新生。3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七届二中全会，作出了党的工作重心由农村转移到城市的重大决策，制定了以恢复发展生产为中心，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城市工作方针和党在全国胜利后各方面的基本政策。为了指导平津等城市工作的开展，当时在中共中央主持日常工作并兼管工、青、妇群众工作的书记处书记刘少奇，在七届二中全会以后到北平天津指导工作，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4月3日，刘少奇到中共北平市委指导工作时指出：“发展生产，是北平一切工作的基本环节，没有北平千万的工人和群众与我们团结一致，则北平工作不易办好。目前北平的群众工作，首先应是工人工作，工会工作。”他还指出，工会工作大体可分三项：（1）适当地解决工人的要求，对工人的生活要特别注意加以保障。（2）工会的组织工作，要系统地有条理地把北平全市工人组织起来，即组织到工会中来。（3）工人的教育工作，在工人中进行普遍的初步的马克思主义教育。“只有把这三项工作办好，工会才有可能有效地动员工人，组织劳动竞赛，提高劳动效率，减少成本，才能使工人对工厂真正负起责任，才会积极起来参加工厂

管理，才会感到自己是主人。”他强调“要加强工会工作，把一等的好干部放到工会中去”。中共北平市委对组织工会也给予极大重视。1949年4月，市委《关于北平市目前中心工作的决定》指出：“党的工作重心已由乡村转移到城市。城市的中心工作是恢复和发展生产。”“工人是我们恢复和发展生产的主力军和最基本的依靠，他们的组织程度和觉悟程度如何，乃是决定恢复与发展生产及其他建设工作成败的第一个关键。”1949年5月2日至11日召开的华北第一届职工代表会议，又专门讨论了动员和组织华北全体职工恢复与发展生产的问题，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当时北平市的工会工作就是在中共北平市委领导下和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指导下，按照这些指示精神开展起来的。为了加强工会干部配备，市委陆续抽调了一批得力干部充实市总工会的领导力量。2月7日就已成立的北平市职工总会筹备委员会（主任是1922年曾在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工作，当时任市委委员、市委工人委员会书记的萧明）积极开展工作。派往各工厂的工作组，在发动工人，保卫工厂，肃清反革命分子，协助接管，恢复生产，教育工人，提高工人觉悟，解决工人部分生活问题上起了很大作用，加快了组建工会的步伐。到1949年底，已经组织到工会里来的职工达到47.7%，产业工人组织起来的已达78.3%。

## 二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定都北京。从此，中国工人阶级成为国家领导阶级，中国工人运动，新中国首都工人阶级和工会的工作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

1950年2月3日至6日，北京市首届工人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北京市总工会第一届委员会。大会通过的《北京市总工会章程》指明：“本会宗旨为团结全市工人、职员，保护工人阶级的利益，联合全市人民，为恢复与发展生产，建设人民首都与新中国而奋斗。”在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中共北京市委书记彭真当选为市总工会主席，市委副书记刘仁当选为第一副主席，萧明当选为第二副主席。彭真在会上明确指出工会的中心任务是恢复与发展生产，他强调说，“工会当前的中心任务第一是生产，第二是生产，第三还是生产。”（1950年2月7日《人民日报》）这一指示大大推动了全市工会组织紧紧围绕恢复与发展生产这个中心，开展组织工作、教育工作和关心职工生活的工作。基层工会组织普遍建立，思想政治教育、劳动竞赛、集体合同、民主改革、劳动保险、生活福利等工作广泛展开。工会在团结广大职工，调动群众的主人翁积极性，贯彻“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方针，恢复与发展工业生产，稳定物价，提前实现国民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上发挥了十

分重要的作用。根据中共中央和北京市委指示进行的以唯物史观教育为主要内容（唯物史观、劳动创造世界、剩余价值、阶级斗争）的工人启蒙教育取得显著成果，在大大提高工人阶级觉悟的基础上发展了一批工人共产党员，成为基层党和工会工作的骨干。工会积极参与民主改革，废除旧企业中歧视和欺压工人的管理制度，在煤矿、搬运、建筑等行业中胜利地进行了反把头斗争。在此基础上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会议，吸收工人参加管理，实行企业管理民主化。1950年6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颁布，1951年2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颁布，进一步提高了工人阶级的主人翁积极性。

1952年，中共中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艰巨任务，把北京这个消费型城市变成生产型城市的艰巨任务，摆在首都工人阶级面前，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开始。1953年5月召开的中国工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为进入国家经济建设时期的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制定的方针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联系并教育工人群众，不断地提高工人群众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巩固工农联盟，团结各阶层人民，积极地完成国家建设计划，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地改善工人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为逐步实现国家的工业化与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在工会工作的实践中，把这一方针概括为“以生产为中心，生产、生活、教育三位一体”的工运方针。在这一方针指导下，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在政治运动和生产运动中加强了自己的组织建设，继续发展和扩大工会组织；在企业正常生产秩序逐步建立起来的同时，整顿和建立工会工作秩序，在职责范围、组织机构、工作方法、工作制度等方面都作了改进；大力培养和训练工会干部和工作中涌现出来的积极分子，提高他们的政治水平和业务水平。从1952年底开始，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决定学习和推广五三工厂工会工作经验以后，各级工会组织都注意了加强基层建设和基层工作，贯彻“面向生产，面向基层，面向群众”的精神。在这一方针指导下，全市各级工会组织把职工群众在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中焕发出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向提高技术，改进技术，学习与掌握新技术上来。技术革新与合理化建议活动广泛展开，由此又发展到以推广先进经验为主要内容的先进生产者运动，“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取长补短，共同提高”的社会主义竞赛原则，成为职工群众的日常实践，显示了工人阶级的高度主人翁觉悟。生产技术领域的群众工作创造出“干部、工程技术人员、工人三结合”的宝贵经验，显示了工人阶级集体主义的巨大智慧和力量。各行各业的英雄模范人物，作为工人阶级的优秀代表不断涌现，受到全国和北京的共产党组织和政府的表彰。

1956年，私营工商业全部公私合营，农业和手工业完成了合作化。工会发动广大职工以搞好生产和营业的实际行动迎接社会主义改造的高潮，推动了资本家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工会认真执行了中国共产党的团结、教育、改造私方人员的政策，发挥他们在生产和营业中的积极作用；也吸收他们参加工会的一些活动，帮助他们进行思想改造。

以生产为中心，要求工会更好地进行群众生活工作和教育工作。为了调动广大职工群众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积极性，工会组织在把生产、生活、教育三者结合起来方面的工作很有成效。在实施劳动保险条例，兑现生老病死伤残等各项待遇中，在协助行政搞好食堂、托儿所、职工宿舍等集体福利事业中，在劳动保护，防止工伤事故的工作中，在推行八级工资制，提高职工工资水平中，在职工家属工作中，工会总是走在前头，而且培养了一支大公无私、不辞辛劳为职工服务的积极分子队伍。工会对职工群众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文化技术教育常抓不懈，创造了丰富多彩的群众活动方式。根据北京是全国高等院校和知识分子集中的地方这一特点，新中国一成立就建立了教育工会组织，在教师中开展有自己特色的工作。所有这一切工作，都是在共产党统一领导下，按照群众路线的传统进行的，其成果最终都表现在进一步调动职工群众的主人翁积极性来建设自己的国家和自己的首都。新中国成立后工会工作贯彻“以生产为中心，生产、生活、教育三位一体”方针的实践经验是十分可贵的。

### 三

在1956年到1966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中，北京市的工会组织继续取得群众工作的重要成果。在这个时期，市委领导全市人民，首先是全市职工，为把北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首都而艰苦奋斗，工会组织职工群众开展反浪费、反保守活动，开展比先进，学先进，赶先进，帮后进，超先进的活动，开展高产量、高质量、高效率的竞赛，学习掌握新技术，提高技术水平。商业系统开展了以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为中心的“学天桥，赶天桥”竞赛。为了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十周年，建筑工人在极短的时间里高质量地完成了人民大会堂等“十大建筑”工程，创造了惊人的奇迹。虽然1958年至1960年受到“大跃进”“左”倾错误的影响，生产、生活都遇到一些困难，但广大职工群众出于尽快改变经济落后面貌的迫切愿望而迸发出来的干劲和智慧，他们为建设首都作出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

同整个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经历了曲折的过程一样，工会走过的道路也很不平坦。共产党执政以后逐渐滋长起来的“左”的指导思想，给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工作的正常发展和探索带来了严重干扰。1951年12月，当时主持中华全

国总工会工作的副主席李立三在全国总工会党组第一次扩大会议上受到错误的批判。李立三提出的国营企业中在公私利益一致的基础上还存在着非对抗性的可以调和的内部矛盾，工会工作以生产为中心，同时要维护工人利益，关心企业的分配问题等论点，被说成是狭隘的经济主义；李立三提出的加强共产党对工会的领导，同时要从工会组织的特点出发，重视作为工人阶级群众组织的工会的独立性和民主制度，被说成是引导工会脱离党的领导，是严重的工团主义。会后，李立三被调离全国总工会的领导岗位。这次批判涉及范围较小，对北京的工会工作没有发生明显的影响。赖若愚任全国总工会主席以后，又领导全国总工会对中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工人运动进行了一系列的理论探讨，提出了“工会必须正确对待群众”，“工会必须保护职工群众的物质利益和民主权利”，“工会组织必须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工会必须在党的领导下，开展自己的独立活动”，“工会在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中有调节作用”等重要观点，对北京市的工会工作起到很大的启示和推动作用。但是到了1958年5月，全国总工会党组第三次扩大会议又根据“插红旗，拔白旗”的“左”的口号，对赖若愚进行了更为严厉的错误批判。上述观点被批判为“否定和反对党的领导”、“向政府争夺权力”、“崇拜自发的工人运动”、“把自己标榜为群众利益的唯一代表者”、“把工会变成同党分庭抗礼的组织形式”等等。这次批判，对牵涉到的全国总工会和所属部门，以及各地方工会组织（包括北京市），采取了株连和延伸的处理方法，给工会干部的思想造成了极大的混乱，给部分工会干部造成了冤假错案，严重影响了工会工作的正常运行。

1958年9月22日，北京市工会联合会（注：1955年3月至1959年1月，“北京市总工会”改称“北京市工会联合会”）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用了43天的时间，根据中共中央批转的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第三次扩大会议的文件，在工会系统进行整风检查。参加者有市工会和产业工会科长以上的党员干部，城近郊区工会科长以上党员干部，郊区工会主席，市委直属厂矿企业、建筑企业、高等学校和区委所属较大工厂、医院和商业单位的基层工会主席（党员）。会议学习贯彻了全国总工会党组第三次扩大会议精神，错误地检查了前一时期的工会工作。对“独立组织作用”、“正常工作秩序”、“工会监督”等做法和提法进行了检讨，强调工会各级组织实质上就是各级党委的“工会工作部”，这在工会干部思想上造成了不少混乱。工会有没有组织作用？有没有群众组织自己的特点？有没有存在的必要？工会能不能提维护职工权益和监督？关心工人生活是否就是经济主义？工会与行政究竟有无区别？如实反映情况和“代表落后工人”的界限在哪里等等，这些问题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使工会干部陷入思想困惑状态。在这次会议上，还不适当地“重点批判”了一些人，并在干部中普

遍检查“右倾机会主义”错误。会后，又错误地对部分干部进行了党纪政纪处理。一时，好像工会干部都犯了“反对党的领导”的错误，工会干部思想压力加大，产生消极情绪。某些基层党政领导干部也误解为“整个工会组织都出了问题，犯了错误”。有的认为工会已经失去作用，可有可无了。接着，在城市人民公社化的浪潮中，又出现了“工会消亡”和“工会纳入公社”的论调。有的县在公社化中停止了县工会的活动。部分产业工会被撤并，部分县工会摘掉牌子，各级工会减少了工会机构和干部，一批工会干部被调到城市人民公社工作，工会工作被严重削弱。

尽管不断遇到各种挫折，北京市的工会干部仍然在中共北京市委领导下为职工群众服务，围绕中心任务努力工作。在60年代国家遇到暂时经济困难的时期，工会组织在办好职工食堂和其他集体福利事业，补助困难职工，稳定职工生活，深入思想教育等方面作了卓有成效的工作。1960年苏联撤销对我国的经济技术援助，许多劳动模范挺身而出，相互串联，交流技术经验，共同解决技术上的关键问题，攻克了许多难关。在工会组织的领导下，形成了具有工人阶级高度主人翁风格的技术协作活动，造就了一批技术精湛的工人队伍。

1962年，中共中央扩大工作会议以后，全国总工会重新提出加强工会工作，并检查了前一段“消亡”、“纳入公社”的问题。同年12月18日，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彭真、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杨尚昆在接见出席全国总工会八届四次执委会议委员的讲话中肯定了工会工作的成绩和作用，指出工会消亡的问题已成过去，工会工作“大有可为”，要求工会干部总结解放后的工会工作经验，“向前看”，积极做好工作，当好党的助手。这对全市工会干部鼓舞很大，情绪稳定下来。1963年2月，市总工会召开全市工会工作会议，在总结工作，肯定工会干部积极性、主动性有所提高的基础上，提出工会要“进一步做好人的工作，密切联系群众”的指导思想。要求做到：（1）全面关心人。既要关心群众的眼前利益，又要关心群众的长远利益；既要关心群众的生活，又要关心群众的生产和思想；既要关心群众的实际问题，又要关心群众的思想问题，结合解决实际问题，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2）广泛关心人。既要关心先进职工，又要关心处于中间和落后状态的职工。要发挥先进职工的作用，影响和带动中间和落后职工，要教育和帮助落后职工，使之成为先进职工。（3）深刻了解人。不仅要了解现象，而且要了解本质。要善于全面分析职工的思想 and 表现，工会干部要成为群众的知心朋友。（4）切实帮助人。不仅在生活上帮助，特别要从思想上政治上进行帮助。（5）工会要及时地、如实地向党反映群众的思想动态、意见和要求。（6）工会要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为此，要发挥工会积极分子的作用，要健全工会的组织机构，要加强工会小组工作，要树立

联系群众和扎扎实实的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

1963年到1965年，城市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展开，市总工会抽调53名干部参加了12个试点工作队。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倾指导思想下，经过“揭盖子”、“夺权斗争”，发展到“重新组织阶级队伍”，建立“革命工协”。在对这种“革命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的性质、任务及其与工会的关系进行试点研究，还没有取得统一认识的时候，“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于1966年开始了。

## 四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北京陷入严重的社会动乱，北京的工会组织遭到剧烈冲击和破坏。1966年11月，一个由合同工、临时工组织的全国性工人造反组织“全国红色劳动者造反总团”（“全红造”）在北京成立。12月，“全红造”数百人到全国总工会机关造反，江青插手表示支持，造成了全国工会系统的极大混乱，所谓工人造反组织在各行各业纷纷成立，包括北京在内的全国工会组织陷入瘫痪。

1967年1月，上海“一月风暴”以后，江青反革命集团为适应“夺权”和建立“革命委员会”的需要，在“砸烂旧工会”的口号下，以北京三大工人造反组织“红色造反总联络站”、“革命造反总部”和“财贸尖兵”为基础，联合成立了北京市工人联合筹备委员会。3月22日，在人民大会堂召开了北京市革命职工代表会议，宣布北京市“工代会”成立，把“工代会”说成是全市革命职工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北京市“工代会”的核心人物基本上都是造反起家的大组织头头，他们的活动就是为林彪反革命集团、江青反革命集团篡党夺权充当打手。市“工代会”成立后，北京各区、县一级的“工代会”也相继建立。

市“工代会”的一些负责人和委员，积极组织了打砸抢、揪斗革命干部、在工人中和社会上策划并煽动派性冲突，挑动武斗等活动，他们攻击北京市的工会组织是“全民工会”、“生产工会”、“福利工会”，攻击市总工会是“复辟资本主义的黑据点”，工会主要负责人是“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公开叫嚷“砸烂旧市总工会”，进而制造罪名，无限上纲，把一大批工会领导人打成“三反分子”、“走资派”、“黑干将”。当时市总工会常委7人，被所谓“群众专政”和立案审查的就有6人；市总工会机关和市总工会干部学校共有部委级领导干部44人，被立案审查的达26人。许多区、县和基层工会的领导人也受到打击迫害，丧失了工作的权利，亲属也受到不同程度的株连。1967年6月5日，市“工代会”正式向市革命委员会（简称“革委会”）递交《关于接管旧

市总工会的请示报告》。11月1日，市“工代会”常委会向全市印发了《关于接管旧工会建立基层工代会暂行办法》，鼓吹“立即砸烂旧工会，建立基层工代会”。1968年5月16日，市“工代会”决定接管原市总工会人事档案，原市总工会的经费交财政局，劳动保险业务交劳动局，退休人员工作交民政局。9月，市总工会的300多名干部和工人被当作“旧人员”，全部集中进行“斗、批、改”，然后下放劳动。1969年4月，市“工代会”正式接管“旧市总工会”。

北京“工代会”的恶劣行径，引起了北京市广大职工的不满。1969年底至1970年，北京市革委会不得不要求市“工代会”的所有头头和委员陆续回原单位参加劳动，检查自己的错误，接受群众的批判。此后，北京市“工代会”沦为半解体状态。

1973年1月1日，《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解放军报》联合发表《新年献辞》，提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要经过整顿逐步健全起来。4月11日，中共中央发出[1973]17号文件，向全国批转了中共北京市委和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召开工会代表大会的请示报告，指出整顿工会要以基层为重点，在基本实现革命大联合等条件具备时，首先召开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工业集中的大、中城市的工会代表大会，将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大、中城市的工会组织建立起来。从此，工会的整顿与健全在全国各地相继展开。4月，在市委领导下，北京市召开了第六次工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市总工会新的领导班子，开始进行工会组织的重新整建。但在当时情况下，不可能纠正“左”的指导思想，而是按照“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继续错误地强调工会的性质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进行阶级斗争的工具，工会的根本任务是抓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

## 五

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从危难中挽救了中国共产党，挽救了革命。1978年10月，中国工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简称中国工会九大）召开。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邓小平在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向大会致词中，深刻总结了我国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的历史经验，阐述了工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性质、作用和任务。他指出，为了进行四化建设，根本改变我国经济和技术落后面貌，要求工会为实现经济战线技术上、制度上和组织上的重大改革作出贡献；要求工会教育全体会员努力提高自己的政治、经济、管理、技术、文化水平，发扬工人阶级艰苦奋斗、大公无私、遵守纪律、服从调动、爱厂如家的光荣传统；要求工会教育全体会员积极参加企业的管理，所

有企业必须毫无例外地实行民主管理，把集中领导和民主管理结合起来；要求工会努力保障职工的福利，监督和帮助企业行政和地方行政在可能的范围内，努力改善职工的劳动、居住条件；要求工会密切联系群众，使广大工人都感到工会确实是自己的组织，是工人信得过的，能替工人说话办事的组织，工会要为工人的民主权利而奋斗，它本身必须做民主的模范。这些重要指示，成为新的历史时期开展工会工作的纲领。

10月25日，首都工人、工会干部集会，热烈庆祝工会九大胜利闭幕，欢迎参加工会九大的北京代表团归来，传达了大会精神。市委负责人在讲话中指出，这是我国工人运动史上的一次继往开来的盛会，是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工运战线上的一次拨乱反正的大会。要求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工作者动员起来，坚持实事求是、群众路线，解放思想，迈开大步，把工会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从此，工会开始了在指导思想和实际工作上的拨乱反正。

1979年9月29日，中共中央副主席叶剑英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从坚持共产党的“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的群众路线的高度，阐明了工会等群众团体在新长征中的地位和作用，指出各群众团体是“广大群众的重要代表者”，要在共产党领导下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工作。

1979年10月，中共北京市委召开有市委、市总工会和各级工会工作者1000多人参加的平反大会。市委负责人在会上宣读了《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为市总工会和各级工会平反的决定》，撤销了1968年关于“砸烂”旧工会的错误决定，推倒了“工代会”强加给市总工会和各级工会的诬蔑不实之词，肯定了“文化大革命”前17年北京市总工会和各级工会在市委领导下为首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作出的积极贡献。

1980年2月22日至28日，市总工会召开工作会议，讨论工会如何成为职工群众的重要代表者的问题。指出成为职工群众的重要代表者，最根本的就是要密切联系群众，把工会办成为工人说话、替工人办事的组织。会议提出，应从四个方面来为工人说话办事：（1）代表职工群众的根本利益，发动、组织职工干四化、钻四化；（2）关心职工群众的切身利益，按照党的政策努力解决群众迫切需要而又能够解决的问题；（3）维护职工群众的民主权利，保障职工在企业里当家作主的地位；（4）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提高职工群众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觉悟。总之，工会既要代表职工群众长远的、根本的利益，又要代表职工群众眼前的、切身的利益；既要代表职工群众的物质利益，又要维护职工群众的民主权利；既要代表职工群众，又要教育职工群众。在实际工作中，要注意处理好三个关系：首先是工会与党委的关系，既要自觉接受党委的

统一领导，又要在共产党领导下，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其次是工会与行政的关系，既要维护企业行政的高度集中领导，支持行政强有力的生产指挥，又要组织群众实行民主管理，发挥职工群众对行政的监督作用；再次是工会与共青团等有关方面的关系，既要有明确分工，各负其责，又要互相支持，密切配合。

1980年6月16日，中共北京市委转发了市总工会这次工作会议的纪要，要求各级党委提高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的地位和作用的认识，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工会九大制定的经中央批准的新时期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把工会工作列入党委的重要议事日程，推动工会组织积极主动、独立负责地做好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在四化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简称中共十二大）以后，1983年3月14日，中央书记处专门听取并讨论了全国总工会关于工会第十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汇报，作了一系列重要指示，会后发了中央书记处会议纪要，即“三一四”指示。指示明确指出：“工会的性质和任务应当是在党的领导下，代表工人阶级利益，为工人阶级办事的群众组织。建国以后，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工会工作受到了很大的干扰，长期强调党的领导（这是应当的），但忽视了工会是工人阶级群众组织的特点，在一定程度上，工会变成了行政机关，这种状况必须改变。今后工会工作一定要从自己是党领导下的群众组织这个特点出发，切切实实地为职工办事，办些具体的好事，把职工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一定要维护职工的根本利益，勇敢地扶持正气，压制邪气，在社会和国家生活中起积极作用；一定要面向工厂，面向工人，密切联系群众，反映职工的呼声和要求，真正成为‘职工之家’，‘工人之友’。”

1983年4月22日，市总工会召开了传达贯彻中央书记处“三一四”指示的第七届第二次委员扩大会议。会议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传达《中央书记处会议纪要》和全国总工会领导人在全国总工会九届八次常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印发了贯彻中央书记处重要指示的调查提纲。第二阶段是在深入学习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明确方向，确定贯彻执行中央书记处指示精神的具体措施。为了开好第二阶段会议，市总工会组织四个调查组，分别到四个国有企业蹲点调查，总结了工会代表工人阶级利益，为职工群众说话办事的经验和党委加强领导，支持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经验。6月17日至21日进行第二阶段会议，根据中央书记处指示，联系实际，讨论新时期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强调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中央书记处的指示精神；实事求是地估价全市的工会工作；坚定不移地把全市工会工作引上中央指示精神的轨道；把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摆在工会工作的突

出地位，切实为职工群众办具体的好事；把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引导到现代化建设上来。会上有六个基层工会介绍了学习中央指示精神的体会和经验，两个基层党委介绍了加强党委对工会领导的经验。10月，又召开了贯彻中央书记处指示的经验交流会，有11个基层单位发言交流，市总工会通报了贯彻落实中央指示的情况和主要经验。

1983年10月的中国工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简称中国工会十大），根据中共十二大精神，确定了新时期工人运动的根本任务，指出工会必须把“提高广大职工的政治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扬工人阶级的主人翁精神”当作自己的首要职责。还指出各级党组织和各级政府一定要大力支持工会工作，那种把工会按照自己的职权独立负责地进行工作，同“向党闹独立性”、“工团主义”等等混为一谈是完全错误的。在深入传达贯彻工会十大精神的基础上，1984年市总工会于4月、9月召开了两次工作会议，着重解决工会干部解放思想，立志改革，以开创工会工作新局面的问题。9月工作会议指出，贯彻中央书记处“三一四”指示和中国工会十大精神以后，广大工会干部不断解放思想，统一认识，在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绩，有了新的突破。但在工会干部思想认识上，工作内容上，组织建设上和工作作风上与迅猛发展的改革形势还很不适应，妨碍深入改革的“左”的思想影响和老框框仍然存在。在一部分工会干部中，怕被扣上“工团主义”、“经济主义”两顶帽子的流毒尚未肃清；经济体制改革要求企业从过去的以生产为中心，以完成计划为目的的单纯生产型，逐步转变为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以满足社会需要为目的的生产经营型，有的同志还没有跟上转轨变型的步伐；在改革涉及职工原有的保险福利待遇时，习惯于拘守旧的法令规章，采取守势，把自己摆在被动的被改革的地位；习惯于仅把从事体力劳动的生产工人作为主要工作对象，对发挥知识分子作用的问题重视不足；用老眼光看待青年，对他们不能作出正确评价，抓不住他们身上表现出来的时代特征；三资企业大量兴办，在这些企业中怎样建设工会，工会的任务和作用是什么，怎样开展工作等问题还没有列入议事日程。会议要求工会干部中提倡勇于探索立志改革的创新精神，积极热情的主动精神，百折不挠的力争精神，埋头苦干的求实精神，孜孜不倦的学习精神。实际上，全市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开始了对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会建设的新的探索过程。

1984年10月，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如何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在经济体制改革中的作用，成为新时期工会工作指导思想中的重大问题。市总工会要求全市工会干部认清改革的基本任务，把工会工作真正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衡量工会工作好坏的